

证券代码：600671 证券简称：*ST 目药 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61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60），公告中，由于工作人员工作疏忽，部分表述有误，现将公告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拍卖方式及保留价、起拍价：本次拍卖为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，保留价即为起拍价（500 万股起拍价为 6,500 万元），不到保留价不成交。拍卖财产经过评估的，保留价由人民法院参照评估价确定；未作评估的，保留价由人民法院参照市价确定，并征询当事人意见。第一次拍卖起拍价不低于评估价或者市价的 70%。如果出现流拍，再行拍卖时，人民法院可以酌情降低起拍价，但降低的数额不会超过前次起拍价的 20%。

更正后：

拍卖方式及保留价、起拍价：本次拍卖为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，保留价即为起拍价（2500 万股起拍价为 3.2850 亿元），不到保留价不成交。拍卖财产经过评估的，保留价由人民法院参照评估价确定；未作评估的，保留价由人民法院参照市价确定，并征询当事人意见。第一次拍卖起拍价不低于评估价或者市价的 70%。如果出现流拍，再行拍卖时，人民法院可以酌情降低起拍价，但降低的数额不会超过前次起拍价的 20%。

除上述内容更正外，公告其余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18日